

很多人以为外贸结汇资金属于银行第一手资金，肯定不会有啥电诈和网赌的赃款。于是把虚拟币很放心的卖给他们，结果没想到还是出现了问题，被犯罪分子利用完成了洗钱。那这到底是什么原理呢？

第一、这种贸易结汇款，缺乏真实的贸易背景，存在虚构跨境贸易，比如说发空包裹，故意做高合同金额；

第二、你要考虑犯罪分子，为什么要将大量的美金通过这种虚构的外贸交易给结进来变成人民币？这肯定说明美金存在问题。

第三、如果电诈资金，通过境外地下钱庄将诈骗的人民币换成了美金，再将美金通过虚构的外贸交易结汇成人民币，公安根据人民币的资金流向，加上人民币赃款兑美金的信息流向。再根据美金境内结汇的流向，整个链条串起来了。

于是你再将虚拟币卖给了这些声称一手干净的结汇资金，又要开始讨论你的"明知和应知"的问题了。讲的够清楚了吧。有人问我，刘律师骗子在海外已经将赃款换成了美金，为啥还要伙同这些虚假的外贸公司再换成人民币？这是因为不仅仅我们国家公安有冻结的措施，人家FBI也冻卡！